

# 岳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岳生环委办函〔2023〕14号

##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Ⅲ级响应的 通知

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直有关部门：

因气象条件改善，大气扩散条件转好，我市污染物浓度逐步降低，环境空气质量目前已降为良至轻度污染。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岳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〉的通知》（岳政办发〔2020〕24号）规定，决定于2023年1月25日8起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，Ⅲ级响应管控措施同时终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邹於真（15107306565）

岳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月25日

